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的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因2017年、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且两个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。根据公司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9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，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年11月修订）》14.4.1及14.4.4条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情况

公司因2017年、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且两个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。

根据公司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

票上市规则（2018年11月修订）》第14.4.1条规定的强制终止上市情形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二、其他提示说明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